

为进一步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和金融教育宣传工作,提升金融消费者责任意识、权利意识和风险管理能力,邮储银行大同市分行多渠道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



普及金融知识 提升责任意识

——邮储银行大同市分行多措并举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本报记者 刘江华 通讯员 梁映君

记者从邮储银行大同市分行了解到,此次宣传活动以“权利、责任、风险”为主题,以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以老年人、在校学生、村民、个体工商户等重点人群为对象,通过“线上+线下”“厅堂+外拓”相结合的方式,将金融知识送到消费者手中。一系列宣传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得到了广大金融消费者的一致好评。

邮储银行大同市分行充分发挥网点多的优势,以营业网点为主要宣传阵地,在网点头门楣屏循环播放宣传标语,在电视机滚动播放消费者权益保护动画,并设置了宣传专栏,摆放了宣传资料。该行理财经理积极开展厅堂微沙龙,向客户普及存款保险、人民币鉴别、反洗钱等金融知识,提醒客户警惕电信诈骗等非法金融活动,引导客户理性投资,合理配置家庭资产。

与此同时,邮储银行大同市分行组织辖内各支行员工走上街头、走进社区、

走入乡村,通过演讲、有奖问答、小品表演等形式,倡导公众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与责任担当意识,自觉远离非法金融活动,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守好自己的“钱袋子”。

此外,邮储银行大同市分行消费金融中心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举办“共促消费公平年”主题宣传活动为契机,主动派出工作人员来到活动现场,为公众介绍消费贷款、创业担保贷款等金融产品,并一一



解答大家提出的疑问。

据邮储银行大同市分行相关工作人员介绍,该行将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宗旨,常态化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将普及金融知识作为服务客户的重要内容之一,不断提高服务水平,提升服务效率,优化服务品质,为广大消费者提供有“温度”的服务,履行国有大行的责任担当,以实际行动为构建健康稳定的金融消费环境贡献力量。



银保监会发布风险提示

警惕过度借贷营销诱导

当前,信用卡、小额信贷等个人消费信贷服务与各种消费场景深度绑定,一定程度上便利了生活、减轻了即时支付压力,但消费者若频繁、叠加使用消费信贷,易引发过度负债、征信受损等风险。此外,一些商家诱导消费者以贷款或透支方式预付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持续经营,导致消费者不仅无法享受本已购买的服务,还要面临还款压力和维权困难。对此,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发布风险提示,提醒消费者远离过度借贷营销陷阱,防范过度借贷风险。

一是诱导消费者办理贷款、信用卡分期等业务,侵害消费者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部分商家在营销过程中混淆概念,诱导消费者使用信用卡分期。比如,以“优惠”等说辞包装小额信贷、信用卡分期服务;或是价格公示不透明,不明示贷款或分期服务年化利率等;还有的在支付过程中故意诱导消费者选择信贷支付方式。若消费者自我保护和风险防范意识不强,不注意阅读合同条款、授权内容等,签约授权过程比较随意,就容易被诱导办理贷款、信用卡分期等业务。

二是诱导消费者超前消费。一些机构利用大数据信息和精准跟踪,挖掘用户的“消费需求”,不顾消费者综合授信额度、还款能力、还款来源等实际情况,过度营销、诱导消费者超前消费,致使消费者

出现过度信贷、负债超出个人负担能力。消费者应该知道,使用消费信贷服务后,需要依照合同约定按期偿还本金和利息,信用卡分期、信用贷款等息费未必优惠,折合年化费率计算后的综合贷款成本可能很高,过度信贷易造成过度负债。

三是诱导消费者把消费贷款用于非消费领域。一些消费者将信用卡、小额信贷等消费信贷资金用于非消费领域,比如买房、炒股、理财、偿还其他贷款等,扰乱了金融市场正常秩序。消费者违规将消费信贷获取的资金流向非消费领域终需承担相应后果,“以贷养贷”“以卡养卡”不可取。

四是过度收集个人信息,侵害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权。一些金融机构、互联网平台在开展相关业务或合作业务时,对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不到位,比如以默认同意、概括授权等方式获取授权;未经消费者同意或违背消费者意愿将个人信息用于信用卡业务、消费信贷业务以外的用途;不当获取消费者外部信息等。以上过度收集或使用消费者个人信息的行为,侵害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权。

针对上述问题,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提醒消费者,要了解消费信贷的有关政策和风险,防范过度借贷透支消费风险,增强法律意识,保护合法权益。

坚持量入为出消费观,合理使用信用

卡、小额信贷等服务。消费者应合理合规使用信用卡、小额贷款等消费信贷服务,了解分期业务、贷款产品年化利率、实际费用等综合借贷成本,在不超出个人和家庭负担能力的基础上,合理发挥消费信贷产品的消费支持作用,养成良好的消费还款习惯,树立科学理性的负债观、消费观和理财观。

从正规金融机构、正规渠道获取信贷服务,不把消费信贷用于非消费领域。消费者应树立负责任的借贷意识,选择正规机构办理贷款等金融服务,不要无节制地超前消费和过度负债,也不要借信用卡、小额贷款等消费信贷资金用于购买房产、炒股、理财、偿还其他贷款等非消费领域。消费者还要警惕贷款营销宣传中降低贷款门槛、隐瞒实际息费标准等手段,尤其要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不轻信非法网络借贷虚假宣传,远离不良校园贷、套路贷等掠夺性贷款侵害。

提高保护个人信息安全意识。在消费过程中,消费者要提高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认真阅读合同条款,不随意签字授权,不随意委托他人签订协议、授权他人办理金融业务,注意保管好个人重要证件、账号密码、验证码、人脸识别等信息,避免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一旦发现侵害自身合法权益的行为,消费者要及时选择合法途径维权。(培焯)

建行大同分行 召开专题讨论会

本报讯 近日,建行大同分行网络金融部召开了以“改进工作作风,提升服务质量”为主题的讨论会。

会上,网金部全员针对全行机关工作作风存在的问题发表了各自的意见和看法,提出很多有价值的建议,对提高机关服务效能、提升员工服务素养、树立国有大行良好形象有着重要意义。

(丽华 晓莹 雪峰)

建行大同分行 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本报讯 为有效提升防控能力和防控水平,近日,建行大同分行积极组织辖内网点开展“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宣传活动。

活动中,该行各网点在大厅显著位置张贴警示标志,摆放宣传折页,营造了良好的宣教氛围。同时,该行员工面向客户一对一宣传,有效提升了客户防范网络电信诈骗的能力。(左语 雪峰)

建行大同分行 组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本报讯 近日,建行大同分行组织召开“以案促廉,警钟长鸣”警示教育大会。

会上,全员集中观看了典型案例警示教育片,并就视频内容开展大讨论。该行相关负责人要求,通过案例警示教育,加大对员工违法犯罪防控教育的力度,培育守法文化氛围,引导员工自觉将个人发展与企业愿景相结合,珍惜个人职业前途和企业声誉。(丽华 雪峰)

建行云汽支行 配合多家单位开展资产清查

本报讯 近期,为了配合多家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建行云汽支行组织全员行动起来,努力做到“服务客户上不封顶,注重细节下不封底”。

该行要求,员工自提相关资料,不让客户跑空趟、白等候。在此次服务活动中,该行通过上下联动、积极沟通、全员配合,使得调拨在一个小时之内依规完成,节约了客户的时间,提升了客户满意度。

(左语 雪峰 杨璐)

建行煤炭支行 提前完成旺季营销任务

本报讯 今年以来,建行煤炭支行全员发力,截至目前,该行信用卡新增计划完成200%,提前完成旺季营销任务。

该行成立了项目小组,全力拓展新客户,确保营销有成效。该行采取网点营销与对外营销相配合的模式,深挖客户需求,持续做好服务。(丽华 雪峰)

建行大同分行 普及支付清算业务知识

本报讯 为提高金融服务水平,倡导安全支付理念,近日,建行大同分行开展了支付清算业务知识宣传活动。

该行十分重视营业网点的阵地功能,依托辖内网点全方位开展宣传。同时,派出员工深入附近社区、沿街商圈,向公众介绍跨行清算系统、手机号码支付业务等非现金支付工具的具体功能和特点,并利用微信公众号推送相关知识,方便公众随时获取。(左语 津仪)